

九江市林长办公室文件

九林长办字〔2021〕25号

关于印发《九江市“护绿提质 2021 行动”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林长办公室：

现将《九江市“护绿提质 2021 行动”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。请结合实际，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九江市“护绿提质 2021 行动”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进一步加强森林资源管理，持续提升森林资源质量，不断提高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水平。经研究，决定在巩固 2019 年、2020 年“护绿提质行动”成果基础上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护绿提质 2021 行动”。为确保行动取得实效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会精神，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《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》，紧紧围绕实现森林资源“三保、三增、三防”工作目标，以推深做实林长制为统领，以坚持生态优先、保护为主和绿色发展、生态惠民为两翼，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林业生态资源行为，稳步提升森林质量和效益，全方位推动林长制和林业高质量发展，为全面开启九江现代化建设新征程、奋力谱写新时代九江改革发展新篇章提供生态支撑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严格森林资源保护管理。一是不断完善源头管理体系。进一步优化“一长两员”源头管理网格，压实履职监管，加强林长制巡护信息系统建设，不断提升信息化管理水

平，做到管护责任明晰、事件发现及时、问题处理规范、绩效考核到位。**二是**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和森林督查。对2013年以来毁林问题进行全面清理排查和专项整治，持续做好往年森林督查发现问题整改和2021年森林督查新发现问题的整改查处工作，建立倒查机制，强化责任追究，切实推进森林资源管理秩序持续向好，提高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平。**三是**继续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。开展野生动物保护专项行动，为候鸟等野生动物营造良好的栖息环境。强化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，掌握陆生野生动物动态情况，提高检测预警能力。加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管理，规范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，严格实施行政许可审批。**四是**提升林业灾害防控水平。持续抓好防火宣传，管死管牢野外用火。加强对基层森林防火工作的监督和管理，切实织牢织密防火网。加强防火项目的资金配套和项目推进，不断提升全市森林火灾预防能力。认真落实国家“十四五”松材线虫病防控疫木清理“五年攻坚”行动要求，继续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“庐山保卫战”，坚决遏制松材线虫病扩散蔓延形势，加大松林保护力度，维护好全市生态安全。**五是**持续开展自然保护地违法违规问题整治。开展风景名胜区违法违规问题大排查，全面查清风景名胜区内违法违规问题。扎实开展“绿盾”专项行动发现问题的整改，确保“绿盾2017”“绿盾2018”行动发现问题整改率达到95%以上，“绿盾2019”

行动发现问题整改率达到 85 % 以上。开展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变化遥感监测线索核实工作，并按要求完成核查整改任务。**六是**切实加强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保护管理。抓好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任务落实，做好停伐和管护补助资金的落实和管理，完善天保工程和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数据库。**七是**建立林业执法信息共享机制。强化林业管理和执法信息共享，完善林业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，提高依法打击涉林犯罪工作效率和水平。

（二）持续推进森林资源提质增效。一是全力实施国土绿化。确保全市完成人工造林 7.69 万亩。**二是**积极提升森林质量。完成重点区域森林“四化”建设任务 1.66 万亩，完成低产低效林改造（退化林修复）18.42 万亩、森林抚育 63 万亩。**三是**组织开展省级森林乡村创建工作。开展第四批乡村森林公园创建，完成 13 处乡村森林公园创建任务，并争取成功命名 7 处。**四是**大力发展林下经济产业。积极争取林下经济发展政策、资金、金融等方面的支持，筛选一批适宜林下生态种植的特色品种，提高林地综合利用率和经营效益。完成新造油茶 3.92 万亩、更新改造油茶 3.02 万亩、改造低产油茶林 3 万亩、提升油茶林质量 1 万亩、新造森林药材 1.98 万亩。**五是**着力推进三产融合发展。加快推进林权类登记工作正常化，促进林地适度规模流转。积极探索药企+示范基地+农户，村党政服务中心+合作社+农户，电商+党

员+农户等模式，发展康养基地+林药，经济林+林药等多样化模式，不断提升林下经济对乡村农业结构调整功能、对生态建设的支撑功能、对乡村振兴的造血功能、对农民增收的促进功能。为乡村振兴、生态宜居、农民富裕注入内生动力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启动实施阶段（1月~8月）

1. 各地围绕目标任务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细化工作内容，将工作任务分解到每个林长的责任区域，落实林长责任，积极做好动员部署工作。

2. 各地结合林长制“抓示范、促提升”活动，重点打造一批提升示范点，推动“一长两员”管理体系不断完善。加快推进往年森林督查、“绿盾”专项行动、2021年森林督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，保持严厉打击森林资源破坏行为的高压态势。加强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，开展打击森林火灾、松材线虫病防控“五年攻坚”、自然保护地专项整治、野生动物保护等专项行动，确保取得实际成效。

3. 各地按照年度营造林生产计划、林业产业发展任务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将每项计划任务及时分解落实到经营主体、山头地块，并抓紧组织实施，实现绩效目标管理。开展省级森林乡村创建，发展林下经济产业，推进森林康养、休闲旅游等生态服务业发展，唱响九江生态优势品牌。

（二）完善提升阶段（9月~10月）

1. 各地组织力量对源头管理体系建设、森林督查、各专项行动、营造林、林下经济项目实施情况等工作开展全面自查梳理和“回头看”。

2. 市林业局将组织调研指导组，对各地森林资源源头管理情况、森林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查处情况、各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开展督促指导，确保各项预期目标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总结评价阶段（11～12月）

各地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总结，查缺补漏，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。市林业局将分别组织对各地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评价验收，并把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对各县（市、区）高质量发展、林长制工作等考评重要内容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地要提高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“护绿提质 2021 行动”，将行动作为今年林长制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。要明确任务目标，保障工作经费，积极协调相关部门，压实责任分工，狠抓工作落实，确保行动不走过场、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建立长效机制。各地要以“护绿提质”等系列行动为抓手，针对森林资源保护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制定切实有效举措，确保查处到位；探索建立符合本地区实际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，共同推动我市林长制工作走在全省前列。

（三）提升品牌效应。各地要开展多形式、多方位、持续性的宣传活动，积极争取全社会更加关心支持、参与监督林业生态保护。同时，要充分挖掘总结行动中的亮点做法，开展样板示范建设，为在全省树立九江市林长制首创品牌提供典型经验。

